



# 铲除打假官司逃避债务 毒瘤

## 我市近些年老赖虚假诉讼案件透析

通讯员 郑义

2019年春夏之交,我市民间借贷热潮已经退去。潮退石出,留下了许多当事人大起大落的心情煎熬,留下了一些赚利息者偷鸡不着蚀把米、悔恨交加的无尽痛楚。

随着时间的推移,老赖秘密转移财产的手法层出不穷,为了利益不择手段导致的悲剧时有发生。一方面,是对老赖与他人恶意串通秘密转移财产路径进行透析,加大打击利用虚假诉讼转移财产的力度;另一方面,正确引导债权人用法律武器、民间智慧捍卫自己的权利,对于重塑诚信永康、构建和谐社会,意义重大,意义深远。

翻开那沉重的一页页,目的不是要揭开昨天的累累伤痕,而是通过剖析一些案例,让我们在昂贵的学费中,学会怎样理性对待人生。

### 利用虚假诉讼转移财产 将受到严惩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对虚假诉讼的司法解释是采取伪造证据、虚假陈述等手段捏造民事法律关系,虚构民事纠纷,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如与夫妻一方恶意串通,捏造夫妻共同债务的,与他人恶意串通,捏造债权债务关系和以物抵债协议的等。用表面合法的形式掩盖转移财产或多获得财产的事实,这就是一些人铤而走险的动机,殊不知这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案例一:应某因欠别人债务,为减少偿还逃避债务,与朋友陈某串通,把42万元在某银行转了一下账,通过虚假诉讼把钱转移到朋友那里。被查处后,应某以妨害作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陈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

案例二:原某银行职工秦某欠下大笔债务,秦某在农合行有价值约60万元的股金,他企图逃避债务,与卢某合作写了一张股金全部质押的协议,实际上质押给卢某仅15万元。法院得到举报线索后,立即展开调查,发现举报属实,此案重新审理。

案例三:钱某、程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通过伪造银行业务回单,以捏造的事实提起民事诉讼的方式,意图骗取谢某、应某的财产,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处罚金20万元和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缓刑三年,并处罚金20万元。目前,该案例刑事判决已生效。

2015年1月1日起至今,我市法院共受理12件涉虚假诉讼案,案由分别为民间借贷11件,合伙纠纷1件。今年以来,法院在审理过程中,又发现2件因当事人可能涉嫌犯罪而以依职权移送公安机关。狠刹虚假诉讼歪风,事关公平正义,事关经济秩序稳定,事关全市发展大局。近日,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出严惩假诉讼专项行动通知,相信也会像扫黑除恶一样,人人喊打,决战到底,促使正准备虚假诉讼的当事人放弃侥幸心理,悬崖勒马。

虚假诉讼是破坏社会公平正义的毒瘤,分析其产生的肌理,有利于对症下药。目前,虚假诉讼主要存在在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且主要存在两种情况。

第一种:原、被告双方互相串通,以达到与其他案件当事人在参与执行分配实现多分的目的。当事人为达到上述目的,往往在被告的财产即将执行分配前,搞突击诉讼,与有亲戚关系或关系较好的朋友在达成合意的情况下,利用以往发生过的、并已实际还款的转账关系,伪造借款凭证,形成诉讼。在诉讼过程中,原、被告双方互相配合,往往

省高级人民法院在虚假诉讼的司法解释中明确指出,虚假诉讼是指民事诉讼当事人或者其他诉讼参与人为获取非法利益或者规避法定义务,恶意串通,虚构事实或者伪造证据,提起民事诉讼,或者利用虚假仲裁裁决、公证文书等申请执行,企图使人民法院作出错误裁判、调解或者执行法律文书,侵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从现实角度来看,近些年我市老赖受到的惩处总体偏轻。民间调查发现,许多人会认为,欠债数千万的人在刑满释放后,依然会过上潇洒的生活。到那时,虽然可以继续追讨欠款,但力度会相应削弱,做牢照样要还钱,的氛围还未完全形成共识。有的通过虚假诉讼逃避债务,有的可能做好了,一人扛下、全家幸福的准备。为此,必须以不破法理破常理的勇气,以一个也不能逃脱的精准,对虚假诉讼予以严惩。

措施一:从法院案件审理角度

以达成调解协议而结案。由于目前我市民间借贷案件还在高位运行,一位审判人员每年办理案件最多的达600多件,少的达300多件。如此沉重的压力下,审判人员对双方密切配合的案件,有时会对证据材料的某个片段发现不了问题,而要求其提供前后数年的银行流水,特别是有的人办有数张甚至数十张银行卡,调查难度更大,一方面是没有这方面的硬性要求,另一方面时间和精力上也很难保证。有个别当事人就是利用这种漏洞,铤而走险,一方是达到转移财产的目的,另一方是实现多分配财产的目的,双方如

### 防范和打击虚假诉讼双管齐下

来看,对存在虚假诉讼可能的案件,可以采取下列措施:传唤当事人本人到庭,通知当事人提交原始证据或者其他证据,通知证人出庭作证,依职权调查取证,依职权追加与案件处理结果可能存在法律上利害关系的当事人,要求当事人签署据实陈述保证书、证人签署如实作证保证书。如有虚假诉讼的情况出现,应第一时间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进行侦查。对已经发现的虚假诉讼案件涉及追究刑事责任的,从重从快判决,刑期就不就低。

措施二:从当事人证据保留来说,一是还款时借款凭证要及时收回,或者由收款者在收条上注明此款用途。二是尽量不要向职业放贷人借款,任何情况下,借款人实际借款金额与借据相一致。目前,我市童某向徐某借款的180万元案件中,有童某的亲笔借条,而童某的哥哥以徐某借条与实际借款不一致为由,多次要求公安机关侦查。此案消耗了双方数个家庭难以估算的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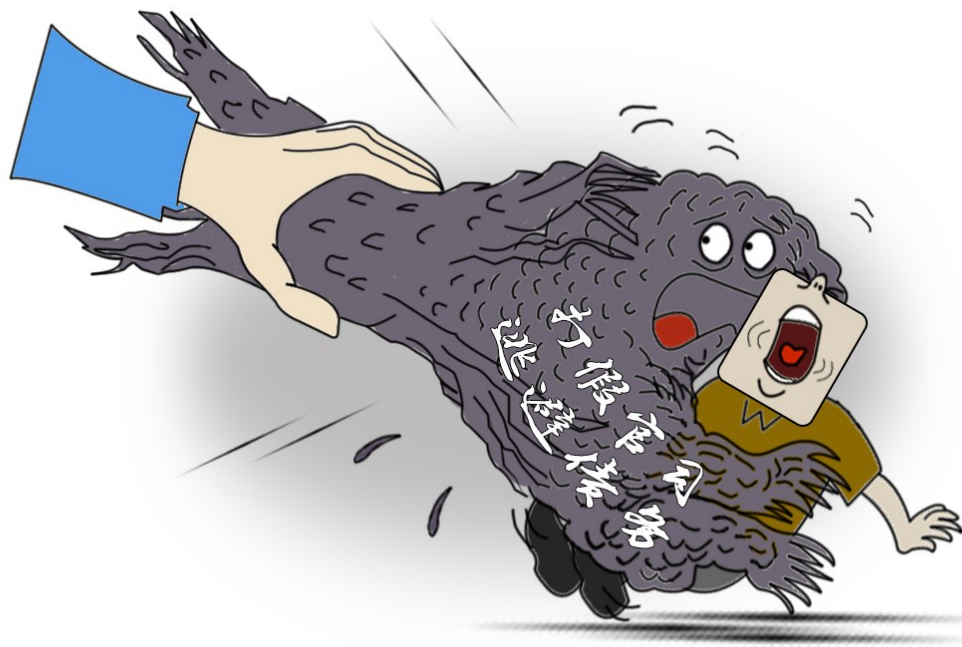
一丘之貉,臭味相投。

第二种:当事人为达到非法占有为目的,利用债务人的疏忽,利用还款时未有收回的借款凭证,或利用双方多次结账应同一笔借款形成的多份借据进行恶意诉讼,以达到非法利益。债务人或案外人即使发现存在虚假诉讼的情况,也很难提供相应的证据进行抗辩,致使当事人非法目的得逞。还有一种是原告为职业放贷人,利用对借贷业务的熟练优势和借款人急于拿到资金的心理,在出借时要求借款人出具比实际借款金额多的借款凭据,或书写多份借据,以达到多收目的。

力,一个可以避免的纠纷也浪费了大量的司法资源。

措施三:从案外人提供线索来讲,要及时关注利害关系人的重大异常。金华市婺城区原交通局局长陈凯进去年被拉下马,一条关键线索是他用500万元一次性付款购买了排屋。案外人可以借鉴这一做法,对借款人重大转移机器、厂房,重要房产交易等信息及时掌握,对毫无征兆、从不联系的借款依据及时关注,可以上门直截了当商谈等方式,及时发现重要线索,为打击虚假诉讼提供依据。

揭开老赖面目并不难,难的是老赖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或者你的钱肯定要还,就是现在没钱的拖字诀。仅靠泪水和叹气解决不了任何问题,唯有擦干眼泪,想方设法,与老赖来一场斗智斗勇的较量。消除包装升级的虚假诉讼,最有效的打击是百分之百发现,百分之百惩处,构建良好信用环境,净化社会风气,维护司法权威。



铲除“毒瘤”(漫画)

制图 应桃蕊